

某部建筑物水电零星维修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2023-JWHNYZ-F3002)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永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某部建筑物水电零星维修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5万元，招标人为湘某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预算：15万元（本项目不设保底，预算仅供参考，按实办理结算）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某部建筑物水电零星维修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某部建筑物水电零星维修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3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

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六）报价企业应当具备服务履约的能力，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转包和违法分包的相关企业均将受到相关处罚。；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25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31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申领时间：2023年5月25日至5月31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申领地点：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2056室。申领谈判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报价前4个月内（不含报价当月）连续3个月由报价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5. 报价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四）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书；方式：网上发送。报价供应商采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提交报名材料，邮件主题：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邮件内容：列明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邮件附件：需采用A4纸幅面，将报名材料加盖企业鲜章，按顺序制作成1个PDF格式文件，文件名称与主题一致，复印件扫描无效。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采购机构联系人向供应商邮箱发送谈判文件电子版；审核未通过的，采购机构联系人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供应商可在谈判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采购机构或代理机构邮箱：26774



某部建筑物水电零星维修服务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我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资金已全部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一、项目名称：某部建筑物水电零星维修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2023-JWHNYZ-F3002

三、项目概况：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计量单位	数量
1	楼层地面、楼内散水维修	普通水泥楼面和地面起砂空鼓修复，楼面或地面块料面层松动修补，楼内散水破损、堵塞修复，室内木地板损坏、松动、残缺局部修复或者局部拆换。	项	1
2	室内墙面及顶棚维修	内墙及踢脚线抹灰空鼓、剥落修补，顶棚抹灰空鼓、剥落局部修复等。	项	1
3	门窗维修	房门门框开关不灵活、松动、损坏、槽朽、开焊、小五金缺损修补。	项	1
4	屋面、采光进雨落管	屋面、雨水口及采光井积存的杂物清扫，屋面局部补漏，雨落管局部残缺、破损更换。	项	1
5	外檐维修	外檐抹灰及块料面层局部空鼓修复	项	1
6	雨棚结构构件维修	雨棚、梁等结构构件保护层裂缝封堵，或局部脱落、损坏后的维修更换。	项	1
7	室内给水系统小修、局部换管	管道锈蚀脱皮防锈处理，给水系统漏水修理或残缺零件补充。	项	1
8	卫生间维修	机关营区内所属房屋卫生间下水疏通、管件维修和局部更换，室内防水，洗漱盆的更换及维修，毛巾架安装，热水器安装及简单维修，淋浴管及喷头安装更换，洗手池台面、墩布池打玻璃胶，水龙头维修更换，排风扇安装。	项	1
9	排水管道检查井等维修	排污排水管道疏通，检查井疏通或清掏，配件残缺补充。	项	1



10	配电线路维修	照明灯具更换, 供电线路故障点排查、局部维修, 插座及电器维修更换。	项	1
11	厨房设施维修	橱柜、油烟机维修, 上下水疏通、管件维修和局部更换, 油烟机清洗。	项	1
12	院内附属设施维修	机关大门维修。公共路面、房屋附属设施、构筑部件零星损坏维修。公共照明、标志标识、燃气设施、线路管井零星损坏修复。	项	1
13
具体情况以招标人委托为准, 项目预算金额15万元; 报价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包内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唯一报价, 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 不接受;
2. 项目预算: 15万元 (本项目不设保底, 预算仅供参考, 按实办理结算);
3. 本项目第1包确定1家供应商成交, 成交数量比例按34.3计算, 成交价格确定方式按照成交供应商价格执行。

四、报价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国有企业; 事业单位; 军队单位; 成立3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 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 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



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在军队采购网 (www.plap.mil.cn) 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 以及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处罚期内)。

(六) 报价企业应当具备服务履约的能力, 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 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 转包和违法分包的相关企业均将受到相关处罚。

五、谈判文件申领时间、地点、方式

(一) 申领时间: 2023年5月25日至5月31日, 每日上午9:00至12:00, 下午14:00至17:00。

(二) 申领地点: 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2056室。

(三) 申领谈判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报价前4个月内 (不含报价当月) 连续3个月由报价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 (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5. 报价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 (四) 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书;

(四) 申领方式

网上发送。报价供应商采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提交报名材料, 邮件主题: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 邮件内容: 列明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邮件附件: 需采用A

4纸幅面，将报名材料加盖企业鲜章，按顺序制作成1个PDF格式文件，文件名称与主题一致，复印件扫描无效。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采购机构联系人向供应商邮箱发送谈判文件电子版；审核未通过的，采购机构联系人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供应商可在谈判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采购机构或代理机构邮箱：2677487241@qq.com。

线下发送。报价供应商携带材料赴报名现场，经审查合格后领取谈判文件。

(五) 谈判文件售价：400元/份，售后不退。

六、报价开始和截止时间及地点、方式

(一) 报价开始时间：2023年6月7日9时00分。

(二) 报价截止时间：2023年6月7日9时30分。

(三) 报价地点：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2049室。

(四) 报价方式：由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提交报价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

七、谈判时间、地点

(一) 谈判时间：2023年6月7日9时30分。

(二) 谈判地点：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2049室。

八、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九、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易鹏、龙雨嫣、魏成琪、钟孝江

办公电话：15364072715

移动电话：15364072715

传 真： /

地

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2056室

十、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项目监督人：吕庆伟

办公电话：0746-8121023

移动电话：18569377827

